

证券代码：838793

证券简称：水生态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宁波天河水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5 月 19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赵颖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定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3,707,45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1.52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；

本次会议无其他列席人员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707,45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总经理将公司 2021 年度工作进行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707,45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将监事会 2021 年度的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707,45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宁波天河水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1）、《宁波天河水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707,45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出具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，现将审计报告提交股东大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707,45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707,45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707,45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由于公司处于发展阶段，考虑到公司长远发展需要，董事会提出公司 2021 年度利润不分配，未分配利润结转

下一年度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707,45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浙江天册（宁波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王治、王妍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及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现行章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所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宁波天河水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2、《浙江天册（宁波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宁波天河水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宁波天河水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5 月 19 日